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 LEADER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綠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綠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的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本公司可換股票據延長的進一步詳情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通函」)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準備並最終確定通函內的若干資料，故通函寄發日期已推遲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七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綠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謝南洋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謝南洋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及張三貨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建昌先生、沈偉東先生及田宏先生。